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可變資本投資有限公司
5, rue Höhenhof, L-1736 Senningerberg
Grand Duchy of Luxembourg

電話: (+352) 341 342 202
傳真: (+352) 341 342 342

此乃重要函件，務請閣下垂閱。閣下如對本函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找獨立專業顧問的意見。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的管理公司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A.就本函件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其所知所信，本函件並無遺漏足以令本函件的任何陳述具誤導成分的其他事實。

親愛的股東：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基準的進一步披露

我們茲致函通知閣下，由於合規指引，尤其是歐洲證券及市場管理局（ESMA）有關可轉讓證券集資投資計劃（UCITS）指令之應用的有關基金如何向股東說明基準運用及顯示基金表現問答（2019年3月更新），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本公司」）的董事會已對本公司的各子基金作出進一步的披露，詳情載於 https://www.schroders.com/zh-HK/sysglobalassets/digital/hong-kong/investor-notice/202012_sisf_enhancement_of_disclosures_on_benchmarks_table_tc.pdf¹的列表。

基於該指引，我們就每一子基金訂明該子基金是否擁有目標基準（以界定子基金的目標表現）及股東可以運用任何其他基準評估子基金表現的程度（即比較基準）。我們亦解釋為相關子基金選擇某一基準的原因。此外，我們確認每一子基金皆被積極管理，以及一些投資政策包括相關額外詳情。

就擁有目標基準的子基金而言，其投資目標已作進一步披露以界定該子基金的目標表現。例如，該子基金過往訂明的目標是提供「資本增值」，我們現在提供更多有關「資本增值」的資料，如在扣除指定期間內的費用後超過目標基準的回報。我們於 https://www.schroders.com/zh-HK/sysglobalassets/digital/hong-kong/investor-notice/202012_sisf_enhancement_of_disclosures_on_benchmarks_table_tc.pdf¹的列表中列出相關子基金的進一步披露投資目標。

本公司確認在各情況下：

- 各子基金的管理方法維持不變；
- 各子基金的投資風格、投資理念及風險概況均維持不變；及
- 發行章程內所述有關各子基金的費用維持不變。

¹ 此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

本公司的香港發售文件（包括發行章程，香港說明文件及產品資料概要）將在適當時間修訂，以反映上述變更。

閣下如有任何疑問或需要更多資料，請聯絡閣下常用的專業顧問或代表（地址為香港金鐘道 88 號太古廣場二座 33 字樓）或致電施羅德投資熱綫電話(+852) 2869 6968 查詢。



Mike Sommer

授權簽署



Nirosha Jayawardana

授權簽署

謹啟

2020 年 12 月 14 日